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证券交易所应对公司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股票交易是否存在异常行为进行专项分析，并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可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行为进行调查，调查期间将暂缓审核上市公司的行政许可申请。”

因筹划重大事项，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音股份”或“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1 日起开始停牌。上市公司股票于停牌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2019 年 4 月 10 日）的收盘价为每股 12.61 元，于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2019 年 3 月 12 日）收盘价为每股 12.16 元，该 20 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为 3.70%。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东音股份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中小板综合指数（点）（399101.SZ）在该区间段内的累计涨幅为 3.87%，证监会通用设备指数（883131）在该区间内涨幅为 4.36%。东音股份股票股价在上述期间内累计涨跌幅为 3.70%，扣除深圳中小板指上涨 3.87%因素后，涨跌幅为-0.17%；扣除证监会通用设备指数（883131）上涨 4.36%因素后，涨跌幅为-0.66%。累计涨幅均未超过 20%。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 收盘价格/指数 (2019 年 3 月 12 日)	停牌前第 1 个交易日收 盘价格/指数 (2019 年 4 月 10 日)	变化幅度
----	--	---	------

东音股份	12.16	12.61	3.70%
中小板综合指数 (点) (399101.SZ)	9889.9	10272.17	3.87%
证监会通用设备 指数(883131)	2319.84	2420.93	4.36%
相对于深圳中小 板指的偏离	-	-	-0.17%
相对于证监会通 用设备指数的偏 离	-	-	-0.66%

因此，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不超过 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无异常波动情况。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签署页）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